

西咸新区改创局政务诚信承诺书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五大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陕政办发〔2019〕22号）中《陕西省诚信体系建设专项行动方案》关于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的有关规定，为建立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长效机制，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西咸新区改创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

一、依法行政承诺：正确履行本部门发改、科技、工信、商贸、旅游、统计、金融、公共资源交易、自贸等管理工作职责，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审批做到不拖不卡，便民利企。

二、勤政高效承诺：认真执行“首问负责制”，及时办理和答复企业申请和咨询；严格落实督办工作规则。文明礼貌、热情周到，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满意服务。

三、完善信用体系建设承诺。进一步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加强政务诚信监管和社会组织诚信监管，有效规范市场主体行为，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四、守信践诺承诺：遵守依法依规作出的政策承诺和签订各类合同、协议。对政务失信违约事件积极处理，保护

各类社会主体的合法权益。

五、廉洁从政承诺：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不谋私利，不接受服务对象的现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等财物，不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索、拿、卡、要，建设廉洁从政部门。

六、接受社会监督承诺：对我局工作人员的服务不满意或发现违诺行为，欢迎致电 029-33585043 举报投诉。

陕西省西咸新区改革创新发展局

2019年8月20日

